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股份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名。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国昕女士主持，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为子公司大庆时代汇能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属的《融资租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不超过 29,000 万元，担保期限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所有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公司拟为子公司大庆世纪锐能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属的《融资租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不超过 29,000 万元，担保期限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所有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二日